



第七十八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55

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

委员会主席在非正式磋商后提出的决议草案

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经费筹措的报告<sup>1</sup>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sup>2</sup>

回顾安全理事会 2013 年 4 月 25 日关于设立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的第 2100(2013)号决议及其后安理会延长稳定团任务授权的各项决议，最近的是 2023 年 6 月 30 日第 2690(2023)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起终止 2022 年 6 月 29 日第 2640(2022)号决议规定的稳定团任务授权，

又回顾大会关于稳定团经费筹措的 2013 年 6 月 28 日第 67/286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 2023 年 12 月 22 日第 78/250 号决议，

重申大会 1963 年 6 月 27 日第 1874(S-IV)号、1973 年 12 月 11 日第 3101(XXVIII)号和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5 号决议阐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一般原则，

1.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的摊款缴纳情况，包括未缴摊款 3.749 亿美元，约占摊款总额的 3.3%，关切地注意到只有 85 个会员国已足额缴纳摊款，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尤其是拖欠国，确保缴纳未缴摊款；

<sup>1</sup> A/78/635、A/78/761 和 A/78/763。

<sup>2</sup> A/78/744/Add.11 和 A/78/821。



2.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纳摊款的会员国，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缴纳为稳定团分摊的款项；
3. **表示关切**维持和平活动的财政状况，特别是向部队派遣国偿还费用的情况，这些国家因会员国逾期未缴摊款而承受额外负担；
4. **强调**对今后和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在财政和行政安排方面应予平等对待、一视同仁；
5. **又强调**应向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适当资源，使其能够有成效、有效率地完成各自的任務；
6. **请**秘书长确保拟议维持和平预算以相关立法授权为依据；
7.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所载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落实；
8. **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15 段，<sup>3</sup> 请秘书长继续与马里过渡政府协调，确保联合国所属装备和特遣队所属装备及稳定团营地不会被转给非预定接收方；
9. **强调指出**在缩编、撤离和清理结束期间必须根据《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适当处置稳定团资产；
10. **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23 段，<sup>4</sup> 认识到马里过渡政府要求至迟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加奥和巴马科的清理结束进程，请秘书长继续与东道国并酌情与该区域其他国家政府密切合作，努力在该时限内完成实地撤离和清理结束工作；
11. **又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26 段，<sup>5</sup> 鼓励稳定团充分遵照《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继续协助本国工作人员向稳定团以外的未来职业过渡；
12. **重申**清理和补救活动的重要性，并请秘书长在下一份报告中纳入有关这些活动的信息；
13. **注意到**在实施稳定团缩编和撤离方面作出的集体努力，请秘书长努力确保剩余联合国维和人员和工作人员的安全和安保；

####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14.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稳定团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sup>6</sup>

---

<sup>3</sup> A/78/821。

<sup>4</sup> 同上。

<sup>5</sup> A/78/744/Add.11。

<sup>6</sup> A/78/635。

## 捐赠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的资产

15.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捐赠稳定团资产的报告；<sup>7</sup>

16. **核准**将稳定团购置成本为 94 735 900 美元、账面净值为 42 497 800 美元的资产捐赠给马里过渡政府；

###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估计数

17. **决定**批款 222 115 500 美元给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特别账户，充作稳定团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稳定团的维持费 202 783 5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14 735 600 美元、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2 572 100 美元和给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2 024 300 美元；

###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间批款的筹措

18. **决定**考虑到大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第 76/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24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大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第 76/239 号决议更新的缴款等级分摊 111 057 800 美元，充作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

19. **又决定**根据大会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 (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8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4 719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这笔款项包括核定给稳定团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3 881 400 美元，核定给支助账户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600 600 美元、核定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117 300 美元和核定给区域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119 700 美元；

20. **还决定**由会员国按照 2025 年分摊比额表和更新的缴款等级<sup>8</sup>分摊 111 057 700 美元，充作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

21. **决定**根据大会第 973 (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20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4 719 0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这笔款项包括核定给稳定团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3 881 400 美元，核定给支助账户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600 600 美元、核定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117 300 美元和核定给区域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119 700 美元；

22. **又决定**对于已经履行对稳定团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考虑到大会第 76/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23 年分摊比额表，并按照第 76/239 号决议更新的缴款等级，从上文第 18 和 20 段规定的摊款中减除 2023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109 285 6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sup>7</sup> A/78/763。

<sup>8</sup> 尚待大会通过。

23. **还决定**对于尚未履行对稳定团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按照上文第 22 段规定的办法，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会员国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109 285 6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24. **决定**上文第 22 和 23 段所述 109 285 600 美元贷项应减去 2023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减少额 418 000 美元；

25. **鼓励**秘书长铭记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8 月 26 日第 1502(2003)号决议第 5 和 6 段，继续采取进一步措施，确保在联合国主持下参与稳定团的所有人员的安全和安保；

26. **邀请**各方向稳定团自愿捐助现金以及秘书长可接受的服务和用品，这些捐助将按照大会规定的程序和做法适当管理；

27.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